

证券代码：920112

证券简称：巴兰仕

公告编号：2025-097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全资子公司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事项概述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暨签订<招商协议>的议案》，对外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基于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巴兰仕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巴兰仕”），拟与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人民政府签署《招商协议》。《招商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拟投资项目名称：广州巴兰仕机械有限公司华南总部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项目拟在花都区建设广州巴兰仕机械有限公司华南总部和生产基地，项目建成后将公司子公司广州晶佳汽车设备有限公司从白云区迁往花都区等；

3、预计投资规模：总投资额不低于 1.5 亿元；

4、项目用地：项目用地尚未进行招标、拍卖或者挂牌程序，取得项目用地存在不确定性。项目用地面积预计约 23 亩；

5、其他：如未竞得项目用地，《招商协议》将自动解除。若竞得项目用地，还需与政府签署《项目投入产出监管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s://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子公司广州巴兰仕与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出让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双方

出让人：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受让人：广州巴兰仕机械有限公司

（二）出让土地基本情况

- 1、宗地编号：14105020120021-1C 号
- 2、宗地面积：16,068.17 平方米（其中出让宗地面积为 14,549.94 平方米）
- 3、宗地位置：广州市花都区大广高速以南，金谷南路以西
- 4、土地用途：一类工业用地
- 5、出让年限：50 年（按交付土地之日起算）
- 6、出让价格：人民币 31,650,000 元
- 7、投资强度：不低于每平方米人民币 6,000 元。

公司子公司广州巴兰仕本次签署的《出让合同》系与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人民政府签署的《招商协议》约定之项下的投资进展性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全资子公司本次签署的《出让合同》有利于推进广州巴兰仕华南总部项目建设进度，逐步落实公司长期战略规划，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动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受让土地使用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公司仍需根据相关规定办理相应权属证书等事项，相关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项目建设等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 日